



服务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GZL2019-FS032

项目名称：省政协办公厅防火墙采购项目

采购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委员会办公厅

招标代理机构：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19年12月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 以采购文件为准)

- 一、 如无另行说明,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内。
-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 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各响应供应商请注意区分响应保证金、购买采购文件以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 务必将响应保证金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响应保证金账号, 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招标代理服务费账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 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及投标的资格。
- 四、 响应保证金必须于第二章《磋商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指定账号 (账号信息详见第二章《磋商资料表》)。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五、 响应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六、 请仔细检查响应文件是否已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七、 请正确填写《报价表》。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 包组号与包组采购内容必须对应。
- 八、 如投标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 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九、 响应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 请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并明确企业类型。
- 十、 投标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 应按采购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目 录

第一章磋商邀请	3
第二章磋商资料表	6
第三章评分体系与标准	9
第四章用户需求书	16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30
一、说明	53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55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56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五、竞争性磋商流程	62
六、授予合同	67

第一章磋商邀请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委员会办公厅（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拟对省政协办公厅防火墙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编号：GZL2019-FS032

二、采购项目名称：省政协办公厅防火墙采购项目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元）：¥170,000.00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4.1. 服务明细内容、要求及执行标准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

4.2. 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项目。

五、供应商资格：

5.1.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国大陆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并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具备从事本项目内容的经营范围和能力；

5.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获取招标文件时，提供如下资料（加盖单位公章）。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如已办理了多证合一，则仅需提供合证后的证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获取招标文件事宜的，无需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 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的，不代表通过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

4)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以下任意记录名单之一：①记录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如不符合的，不应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在查核后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七、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9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0 日期间（上午 09:00 至 12:00, 下午 14:00 至 17:00, 法定节假日除外, 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到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金菊路 1 号佳兴大厦 203 室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每套售价 300.00 元（人民币叁佰元整），售后不退。

八、递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2020 年 1 月 6 日 9 时 30 分。

九、递交磋商文件地点：广州市海珠区金菊路 1 号佳兴大厦 203 室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十、磋商时间：2020 年 1 月 6 日 9 时 30 分。

十一、磋商地点：广州市海珠区金菊路 1 号佳兴大厦 203 室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十二、本公告期限（3 个工作日）自 2019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6 日止。

十三、联系事项

（一）采购项目联系人（代理机构）：黎先生 联系电话：0757-83126189

采购项目联系人（采购人）：冯先生 联系电话：020-38308139

（二）采购代理机构：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82-84号东乐大厦一栋1009室

联系人：黎先生

联系电话：0757-83126189

传真：0757-82917389

邮编：528000

（三）采购单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委员会办公厅

地址：广州市广州大道中87号

联系人：冯先生

联系电话：020-38308139

附件：1. 委托代理协议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发布人: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19年12月23日

第二章磋商资料表

该资料表的条款项号是与第七章《磋商须知》条款项号对应的，或增加的条款，是对第七章《磋商须知》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项号	内 容
一、说明	
2.3	采购人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委员会办公厅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2.4	采购代理机构：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金菊路1号佳兴大厦203室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电话：0757-83126189；传真：0757-82917389。
6.1	实施政府采购信用担保：不适用。
/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1、采购代理机构网站（ http://www.gzlchina.com/ ） 注：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0.1	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不举行。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4.9	响应供应商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4.10	不允许有备选方案
14.11	不允许附加条件报价
19.1	1. 磋商保证金金额： <u>¥1700.00</u> 元（人民币壹仟柒佰元整） 2. 缴纳形式：银行转账、电汇、支票或保函方式交纳（不接纳现金交纳，保证金必须以本项目投标人的名义汇入）。 3.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4. 投标保证金账号：

条款项 号	内 容
	收款单位名称: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账号: 392000100100631058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佛山分行营业部 注: 投标人请在缴款凭证“备注”栏写<u>省政协办公厅防火墙采购项目保证金</u>, 以便查询。
	5. 保证金的汇款单位应与投标人一致, 否则, 采购人将予以拒绝。投标保证金是否到账, 以收款银行的回单为准, 由于要素不清晰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6. 有效期: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有效期: 磋商保证金应在磋商有效期内有效。
20.1	磋商有效期: 90天。
21.1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 副本三份, 电子文件一份, 报价信封一份。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23.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时间和地点: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
五、竞争性磋商流程	
26.1	磋商小组由3名单数组成, 由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
28.2	评标方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8.3	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 三名 成交候选人。
六、授予合同	
31.1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33.1	履约保证金: 无
34.1	1. 成交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 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原件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成交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中 服务类 收费标准执行。 (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缴纳形式:

条款项 号	内 容
	<p>a. 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请用电汇的付款方式;</p> <p>b. 招标代理服务费付至: 详见《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p> <p>2. 投标人应签署第六章所附格式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p> <p>成交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 须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第三章评分体系与标准

1. 本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 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有效供应商方有资格提交最后报价及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
3. 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价格评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

一、 资格、符合性评审

序号	评审内容
1	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及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2	磋商函已提交并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3	响应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的；
4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5	最后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6	响应文件完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注★号条款无不响应或负偏离的；
7	响应文件没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8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备注：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符合性评审条款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二、 评审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以综合总得分最高前3名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详细量化评审内容如下：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价格部分
30	40	30

评审内容	权重值 100%	评审子项	满分 值	
商务部分	30%	商务条款响应表响应程度	能完全响应或优于得5分；不能响应或负偏离扣1分/项，扣完为止	5
		同类项目业绩	1、提供2016年1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项目业绩，以合同关键页或验收报告复印件为准，每个得2分，共12分，无提供得0分。本项最高得12分。 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12
		企业荣誉与信誉	有以下资质或证书的每项得2分，最高得8分： 1. 获得国家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2. 具有广东省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认定。 3. 具有广东省优秀企业认定。 4. 具有广东省诚信企业认定 注：分支机构可引用上级公司信誉证书和资质。须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和打印网站公布的链接信息资料【网址以 http://www.cnca.gov.cn/ 网站公布为准（供应商可通过网站首页中“办事大厅—认证认可业务信息统一查询”进行查询打印），同时提供上述认证证书复印件和打印网站公布的链接信息资料，否则为0分。公开信息中无法查询或与公开信息不一致的，投标人必须提供发证机构出具的证明函。	8

评审内容	权重值 100%	评审子项		满分 值
		服务机构便利性评价	根据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的便利性进行比较 投标人在30分钟内可以到场的, 得5分; 投标人在一小时内到场的, 得3分; 投标人在两小时内到场的, 得1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注: 须提供投标人营业执照或售后服务地点到采购人地点的百度地图为准	5
技术部分	40%	技术条款响应表响应程度	能完全响应或优于得 30 分; 不能响应或负偏离扣 1 分/项, 扣完为止	30
		项目的理解程度	1. 对本项目建设内容深入了解、建设需求理解透彻得2分; 2. 对本项目建设内容有一定了解、建设需求有一定理解得1分; 3. 对本项目建设内容有基本了解、建设需求基本理解得0.5分; 4. 无提供0分。	2
		实施方案评价	1. 实施方案科学合理、规范并可操作性强(方案需包括工期进度安排与项目实际情况结合的思路和要点等)得2分; 2. 实施方案合理、可操作(方案需包括工期进度安排与项目实际情况结合的思路和要点等)得1分; 3. 实施方案基本满足, 可操作性差(方案需包括工期进度安排与项目实际情况结合的思路和要点等)得0.5分; 4. 无提供0分。	2
		售后及应急方案	1. 针对本项目的维护及应急方案先进合理、清晰具体、可操作性强得2分; 2. 针对本项目的维护及应急方案合理可行得1分; 3. 针对本项目的维护及应急方案不具体、不合理、可操作性差得0.5分; 4. 无提供0分。	2
		培训方案	对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培训方案合理性、可操作性进行评价 培训方案全面合理, 可操作性强, 得2分; 培训方案基本合理, 可操作性不强, 得1分; 培训方案不合理, 无可操作性, 得0.5分; 没有方案得0分。	2

评审内容	权重值 100%	评审子项	满分值
		组织管理架构 组织管理架构完善性、合理性、可控性高的, 得2分; 组织管理架构完善性、合理性、可控性较高的, 得1分; 组织管理架构完善性、合理性、可控性一般的, 得0.5分; 其它情况或不提供, 得0分	2

价格评分表

(30分)

1. 价格核准:

1.1. 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 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 修正错误的原则详见第七章第 27.11 条相关条款。

1.2. 按下列第 3 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进行价格扣除。

2.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指价格核准后的价格, 下同)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备注: 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3.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3.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 则此部分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3.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本企业承担的内容)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 对联合体的有效投标报价给予 2% 的价格扣除; 如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上一条(第 3.1 条)规定的价格扣除。

3.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3.3.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3.3.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3.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如响应供应商为非制造商，其代理产品的制造商也应同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 3.5.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 3.5.1.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3.5.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 3.6.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3.7. 响应供应商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第四章用户需求书

1. 响应供应商须对本项目的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响应供应商如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投标无效。

采购内容	最高限价
省政协办公厅防火墙采购项目	人民币 <u>17</u> 万元

一、项目技术参数要求

技术指标	指标要求
性能要求	★三层吞吐量9Gbps，应用层吞吐量2.5Gbps；并发连接数220W，新建连接数15W；SSL VPN最大并发接入数1000，SSL最大加密流量300Mbps；IPSec VPN推荐接入隧道数1000，IPSec VPN加密速度400Mbps；硬件指标：1U；SSD 128G存储+1T 硬盘；单电源；标配6个千兆电口+4个千兆光口，1个串口（RJ45），2个USB 2.0；
部署方式	支持路由，网桥，虚拟网线，旁路镜像，单臂，以及混合部署方式
网络特性	支持接口bypass功能； 支持接口链路故障检测，支持通过ARP、DNS、PING的方法探测接口链路故障； 支持配置Access接口、Trunk接口、802.1Q VLAN接口、VLAN三层接口、子接口、GRE隧道； 支持链路聚合功能；支持LACP、HASH、RR、主备工作模式； 支持接口联动功能，当上行/下行接口链路出现故障时，对应的另一端下行/上行接口自动切断链路； 支持静态ARP、ARP代理、DNS服务器、DNS代理、DNS透明代理、DHCP服务器、DHCP中继、SNMPV1/V2/V3/Traps、TCP MSS、HOST配置； 支持多次穿越的数据包处理；（需要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IPV6环境部署，包括接口/区域配置、路由配置等网络适应性功能，支持核心常用安全功能，包括僵尸网络，IPS漏洞防御，WEB应用防护等，支持协议一致性(包括但不限于Core、NDP、Autoconfig、PMTU、ICMPV6)和协议健壮性检测（IPv6畸形报文、ICMPv6畸形报文、其他协议畸形报文），支持IPV6的地址转换、双栈的过渡技术。
路由支持	支持静态路由，策略路由， 支持ECMP等价路由，并支持自定义COST值；

	<p>支持RIPv1/v2, OSPFv2/v3, BGP等动态路由协议; 支持多播/组播路由协议; ▲支持多链路出站负载, 支持基于源/目的IP、源/目的端口、协议、ISP、应用类型以及国家/地域来进行选路的策略路由选路功能;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至少支持4种负载均衡算法的多线路负载均衡, 如轮询、带宽比例、加权、线路排序等; (需要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会话和流控</p>	<p>支持用户流量排行、应用流量排行、IP流量排行、IP流量趋势图展示;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异常流量展示并支持查看异常流量过程和下载异常流量数据包;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连接会话展示, 可针对具体的IP地址进行会话详情查询, 支持封锁异常会话信息, 并支持设置监听具体IP的会话记录;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自定义流量控制带宽通道上下行带宽、优先级、单IP最大带宽限制;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把每一个外网IP作为流量控制带宽通道内的用户, 使得通道的用户间公平分配带宽以及单用户最高带宽属性对外网IP有效;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基于应用类型, 网站类型, 文件类型进行流量控制, 支持基于IP段、时间、国家/地区、认证用户、子接口和VLAN进行流量控制;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地址转换</p>	<p>支持IPv4 / IPv6 NAT地址转换, 支持源地址转换SNAT, 目的地址转换DNAT和双向地址转换双向NAT, 支持NAT64、NAT46 地址转换; 支持在本机访问控制和应用控制策略自动放行配置的服务器映射策略的流量;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DNS-Mapping, 一条策略支持多域名配置;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访问控制</p>	<p>支持添加访问控制策略时对象直接引用防火墙识别的资产信息; ▲访问控制规则支持基于源 / 目的IP, 源端口, 源 / 目的区域, 用户 (组), 应用/服务类型, 时间组的细化控制方式, 支持长连接功能并可以配置连接时长;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识别管控的应用识别规则总数超过9700条, 并支持自定义应用规则;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配置目的地址为域名的访问控制策略, 并支持防火墙主动查询被配置域名的DNS;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访问控制策略除默认策略外支持策略优先级调整、标签管理、分组管理;</p>

	<p>访问控制规则支持失效规则识别,如规则内容存在冲突、规则生效时间过期、规则长时间未有匹配等情况;</p> <p>▲访问控制策略支持模拟策略匹配,输入源目的IP、端口、协议五元组信息,模拟策略匹配方式,给出最可能的匹配结果,方便排查故障,或环境部署前的调试;(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一键分析当前访问控制策略异常问题(至少具备策略风险访问、冗余、冲突、重合、端口放通过大等),并针对异常问题划分不同等级,提供问题描述、危害、以及解决方案和关系图例说明;(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访问控策略每次变更需填写原因,并提供开启和关闭变更填写原因功能按钮;(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记录策略变更项、新增、删除、修改操作,变更前后的策略内容和类型对比详细变更记录,并支持导出办公软件如Office可以打开的记录,且开启后不能在界面上修改记录内容;(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根据国家/地区来进行地域访问控制;</p> <p>支持针对源IP、目的IP和双向IP的连接数控制;</p> <p>▲支持应用协议命令级控制,如FTP可细化到rmdir、get、put等命令级控制;(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p> <p>▲支持关键字检测,支持请求方向,应答方向,双向匹配方向,支持自定义关键词字符串;(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p>
身份认证	<p>支持通过CSV文件、扫描IP、外部LDAP服务器的方式导入用户;</p> <p>支持本地密码认证,支持LDAP、Radius等服务器外部密码认证方式;</p> <p>支持基于域、Proxy、Pop3、Web、Radius单点登录方式;</p> <p>支持本地账户配置绑定用户的IP和MAC地址;</p> <p>支持跨三层的MAC地址识别;</p> <p>▲支持管理员双因素认证,如管理员指纹校验(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加密传输	<p>支持IPSec VPN, SSL VPN, GRE, GRE over OSPF, GRE over IPSec等VPN接入方式;</p> <p>IPsecVPN支持子接口、VLAN口、聚合口,支持双机环境下VPN组网;</p> <p>▲IPSec VPN中支持SD-WAN智能选路功能;(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DoS/DDoS攻击防护	<p>支持Tear Drop、LAND、WinNuke、Smurf、Pingof Death攻击防护,支持未知协议类型防护,支持IP数据块分片传输防护;</p> <p>支持IP协议异常报文检测,支持TCP协议异常报文检测;</p> <p>支持IP地址扫描防护,端口扫描防护,并支持自定义防护的阈值和封锁时间;</p>

	<p>支持SYN Flood、UDP Flood、ICMP Flood、DNS Flood、ICMP Flood、ICMP</p> <p>v6 Flood攻击防护; 并支持自定义防护的目的IP丢包阈值、源IP封锁阈值和封锁时间;</p> <p>支持ARP洪水攻击防护并支持自定义源区域阈值;</p> <p>支持ARP欺骗防护、并支持自定义网关MAC广播间隔时间;</p> <p>支持对信任区域主机外发的异常流量进行检测, 如SYN Flood、UDP Flood、ICMP Flood、DNS Flood、ICMP Flood、ICMP v6 Flood等DDoS攻击行为;</p> <p>支持内网访问控制, 配置内网区域只允许指定的IP地址或IP范围对外进行访问, 防止内部伪造源IP对外DoS攻击的情况;</p> <p>支持DoS排除, 排除后的IP将不进行DoS/DDoS防护;</p>
URL/文件过滤	<p>支持URL过滤, 支持HTTP协议和HTTPS协议下的GET, POST请求过滤</p> <p>支持文件过滤, 支持过滤文件上传和下载方向, 支持多种文件类型, 如电源、音乐、图片、文本、压缩文件、应用程序等并可支持用户自定义;</p>
防病毒	<p>支持文件杀毒, 支持多种文件类型, 如电源、音乐、图片、文本、压缩文件、应用程序等并支持用户自定义文件类型, 支持最大16层的压缩文件查杀;</p> <p>★支持采用无特征AI检测技术对恶意勒索病毒及挖矿病毒等热点病毒进行检测;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在业务防护场景, 监测服务器外连流量, 防止服务器非法下载;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联动云端安全分析引擎进行文件检测, 并将分析结果威胁下发本地, 支持五分钟内将云端接入的其他设备, 上报的文件检测情报共享至所有接入云端的安全设备;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邮件安全	<p>支持邮件附件过滤, 针对SMTP、POP3、IMAP协议下指定的邮件附件类型过滤;</p> <p>支持邮件内容检测, 针对SMTP、POP3、IMAP邮件协议的内容检测, 如邮件附件病毒检测、邮件内容恶意链接检测, 邮件账号撞库攻击检测等, 并给出恶意邮件的提示;</p>
僵尸主机检测	<p>▲设备具备独立的僵尸网络与病毒防护库, 防护类型包括木马远控、恶意脚本、勒索病毒、僵尸网络、挖矿病毒等, 特征总数在105万条以上, 支持自定义僵尸网络规则库;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木马远控类、恶意链接类、异常流量类僵尸网络行为的检测;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联动WEB应用防护、漏洞攻击防护功能封锁, 并记录日志, 并支持选择仅封锁具有高危行为特征的IP或对任意具有攻击特征</p>

的IP执行访问封锁;

▲支持在僵尸网络检测中避免误判DNS服务器;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蜜罐功能, 定位内网感染僵尸网络病毒的真实主机IP地址;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对未知域名进行拦截, 防止中毒主机访问恶意的域名; 支持全局域名或IP排除, 排除后的域名或IP, 将不进行安全检测包括(僵尸网络、木马远控、异常流量、恶意链接、移动安全); 支持异常流量检测规则排除, 仅对异常流量生效。排除后, 对指定的目的IP做异常流量安全检测时, 将对排除的规则不做检测; 支持自定义勾选僵尸网络检测的行为, 支持访问随机算法生成域名、比特挖矿、主机存在疑似进行反弹连接行为, IRC通信, Studio54trojan等事件的启用/禁用;

▲支持对终端已被种植了远控木马或者病毒等进行检测, 多种维度展示失陷外联风险, 包括但不限于高级威胁检测、夜间外联检测、高频攻击检测、恶意外联检测、可以进程文件定位(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通过NTA技术检测恶意外联行为, 对失陷主机访问的恶意域名进行统计, 管理员可以在界面定位到外联的域名, 并将域名进行解析, 展示IP归属地(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联动云端安全分析引擎进行外联恶意地址检测, 并将分析结果威胁下发本地, 支持五分钟内将云端接入的其他设备, 上报的恶意外联地址情报共享至所有接入云端的安全设备;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联动云端安全分析引擎进行NTA技术检测, 支持对外扫描、外发DDoS、恶意下载、隐秘通信事件类型; 并将分析结果威胁下发本地;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针对失陷主机推送杀毒通知和提供处置工具, 并支持自定义杀毒通知显示时间;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具备网络连接、终端进程、威胁情报举证识别同一失陷主机的能力。且通过流量中识别的恶意地址定位到具体的发起终端、文件, 隔离恶意文件和记录处置情况;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非法进程链展示, 通过对进程进行溯源, 对违规的进程呈现给安全管理员, 比如主进程释放子进程, 子进程调用文件等行为进行细粒度展示, 并可在防火墙界面通过联动一键处置恶意进程(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失陷风险的自动化处置, 当同一个终端或者网络内不同的终端, 反复连接同一个域名, 会将域名和进程进行绑定, 当再次发现

	<p>终端某一进程访问相同域名的时候,可以将域名关联的恶意文件进程进行自动化处理。(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对失陷主机的处置所有的过程进行审计(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基于勒索病毒的攻击链提供勒索病毒防护配置向导,包含防护对象、勒索病毒常用端口、漏洞、弱口令的自定义定时识别及自动生成包含WEB应用防护、漏洞防护、内容安全、僵尸网络检测、慢速爆破防御等勒索病毒防护策略;(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通过专项页面进行基于问题主机IP的勒索病毒风险管理,并针对不同事件进行风险定级,在提供处置建议的同时应具终端处置的能力;(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漏洞攻击防护	<p>▲设备具备独立的入侵防护漏洞规则特征库,特征总数在7400条以上,支持自定义漏洞攻击规则库;(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联动WEB应用防护、僵尸主机检测功能封锁,并记录日志,并支持选择仅封锁具有高危行为特征的IP或对任意具有攻击特征的IP执行访问封锁;</p> <p>漏洞攻击防护功能支持同防火墙访问控制规则进行联动,可以针对检测到的攻击源IP进行联动封锁,支持自定义封锁时间;</p> <p>支持对服务器和客户端进行口令暴力破解、恶意软件等漏洞攻击防护;</p> <p>支持对常见应用服务(HTTP、HTTPS、FTP、SSH、SMTP、IMAP、POP3、RDP、Rlogin、SMB、Telnet、Weblogic、VNC)和数据库软件(MySQL、Oracle、MSSQL)的口令暴力破解防护功能;</p> <p>可提供最新的威胁情报信息,能够对新爆发的流行高危漏洞进行预警和自动检测,发现问题后支持一键生成防护规则;</p>

Web应用防护	<p>设备具备独立的WEB应用防护识别库，特征总数在3600条以上，支持自定义WEB应用防护规则库；（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联动漏洞攻击防护、僵尸主机检测功能封锁，并记录日志，并支持选择仅封锁具有高危行为特征的IP或对任意具有攻击特征的IP执行访问封锁；</p> <p>WEB应用防护功能支持同防火墙访问控制规则进行联动，可以针对检测到的攻击源IP进行联动封锁，支持自定义封锁时间；</p> <p>支持抵御SQL注入、XSS、系统命令等注入型攻击；</p> <p>▲设备需要具备WEB业务自学习能力，可自行判断与标记业务特征，确认业务模型学习趋势；（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HTTP应用隐藏，支持过滤如server、X-powered-by类型的HTTP响应报文头，支持替换服务器出错页面（5XX）和替换服务器出错页面（4XX）</p> <p>支持口令防护，包括FTP弱口令检测、WEB登录弱口令检测、WEB登录明文传输检测；（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口令暴力破解防护，支持自定义爆破阈值设置；（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WEB权限控制，支持自定义文件上传类型过滤，支持URL防护设置，防止通过修改文件后缀名绕过检测；（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对已经植入WEBSHELL后门的服务器持续检测，对后续非法的通信动作进行识别和阻断；（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数据泄密防护，支持敏感信息自定义命中次数统计方式，支持自定义文件下载类型过滤，支持检测到敏感数据泄露时短信告警，支持自定义数据泄密规则库；（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HTTP异常检测，支持对HTTP方法过滤和HTTP头部字段进行检测，支持URL、POST实体、HTTP头部溢出等进行识别检测，支持range字段防护，支持Content-Type、multipart头部字段异常检测；（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漏洞防扫描，包括404页面检测、WAF规则拦截频率检测、目录访问频率检测、使用不常见的HTTP请求方法、匹配强弱规则扫描、敏感文件扫描等扫描行为特征，支持自定义封锁扫描IP封锁时间、支持隐藏服务器信息；（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自定义记录日志的响应状态码，避免记录过多无效日志；（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记录获取访问用户的真实源IP，支持根据Cdn-Source-Ip、X-Forwarded-For和Clientip字段记录源IP信息，支持自定义头部字段记录源IP信息；（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	--

	<p>支持COOKIE攻击防护, 支持检测到篡改时将COOKIE替换为*, 支持自定义需要防护的COOKIE属性范围, 包括防护所有COOKIE属性、防护指定COOKIE属性、不防护指定COOKIE属性;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参数防护, 支持主动防御, 学习访问服务器IP组的HTTP请求参数, 总结出参数的长度范围、字符类型, 自动生成过滤规则, 支持自定义参数防护;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CC攻击防护, 支持自定义来源IP、Referer防CC的次数限制、检测时间和出发阈值, 支持特定URL防CC次数限制和检测时间;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用户登录权限防护, 支持WEB登录和非WEB登录方式防护, 支持短信验证登入;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CSRF防护, 支持自定义需要防护的页面和允许访问的来源页面;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受限URL防护, 仅允许从自定义的起始页面开始访问网站;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网站防篡改功能, 可支持Windows和Linux双平台操作系统防止攻击者篡改文件系统;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在防火墙上直接重置防篡改客户端密码;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主动扫描功能, 支持识别网站目录结构, 支持自定义扫描模板, 支持在扫描模板中自定义扫描限制、扫描代理、自定义404页面规则、爬虫限制、测试项目;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通过主动扫描漏洞功能检测网站是否存在SQL注入、XSS、跨站脚本、目录遍历、文件包含、命令执行等脚本漏洞;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通过被动扫描功能, 业务系统进行黑链检测、WEBSHELL检测、漏洞风险检测、配置风险检测、弱口令账户检测;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网站登录后台和FTP登录后台防护, 管理员支持IP认证和邮件认证;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安全可视	<p>★支持安全运营中心功能, 可以对全网所有的服务器和主机的威胁进行全面评估, 管理员通过一键便可完成对服务器和主机的资产更新识别、脆弱性评估、策略动作的合理化监测、当前服务器和用户的保护状态、当前的服务器和主机的风险状态及需要管理员待办的紧急事项等, 可以自动化直观的展示最终的风险;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定期识别业务资产, 根据业务资产的在线状态和端口使用状态, 以及资产之间的互访关系展示业务资产管理拓扑图, 并支持以</p>

表格文件形式导出涵盖资产匹配的ACL策略名称、资产的在线状态和端口使用状态等信息的业务资产列表;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图形化展示防火墙区域内的资产整体状态及资产在线状态和端口使用状态,互访关系,并通过不同颜色区分不同的风险等级,支持识别区域内访问互联网和对外发布的资产数量;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图形化展示展示单个资产的关键风险并提供处置建议,支持展示最近1个月到最近3年不同时间维度的业务访问趋势和端口使用统计,支持关联ACL策略展示资产冗余端口TOP5,并可直接跳转到相关的ACL策略;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支持图形化展示资产间的访问状况,并通过不同颜色区分正常访问和违规访问,支持展示两个资产之间最近7天的正常、违规访问统计及最近7天的访问端口服务TOP5;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针对业务风险汇总,支持展示业务安全状态分布,包括已失陷业务、正在遭受攻击的业务、存在漏洞但暂时未被攻击的业务,以及最近7天内的漏洞风险分布情况;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对业务详情进行展示,包括业务存在关键的风险,可以提供具体的攻击链过程并对攻击进行举证;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针对业务攻击事件汇总,展示攻击事件类型TOP5及当前业务命中的全网实时热点事件,支持通过地图区域颜色深浅展示攻击者的分布及数量,展示攻击次数排名TOP5的国家/地区;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对攻击者详情进行展示,包括攻击者处于的攻击链及攻击类型TOP10,可以提供相关的具体攻击事件用于分析;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对检测到的攻击行为按照IP地址的地理位置信息进行威胁信息动态投屏展示,实时监测和展示最新的攻击威胁信息;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业务服务器的自动发现以及业务服务器脆弱性和服务器开放端口的自动识别,支持包含敏感数据业务的识别;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对企业所有的网站提供保护情况的总览,包括哪些网站当前保护措施不足,哪些网站在有效保护中,当前的漏洞、恶意扫描、WEB攻击及篡改事件发生的总体情况,同时风险要可定位到某个网站,并可以对网站面临的威胁给出处理方式; (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与门户网站安全保护系统进行联动,定期从公网节点对互联

	<p>网业务系统进行可用性、漏洞扫描和篡改监测，并通过邮件、微信公众号等方式进行主动告警通知（需提供功能截图）</p> <p>▲支持针对用户安全的风​​险汇总，将失陷类的安全事件按照已失陷、高风险、中风险、低风险等优先级展示给管理员，并通过威胁性和确定性的维度展示失陷主机风险的分布情况；（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自动生成安全风险报表，报表内容体现被保护对象的整体安全状况，基于业务和用户安全的风​​险分析，并提供安全评分细则和危害说明，可以通过报表全面了解业务和用户的安全风险和​​安全评级状况；（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和提供安全报表并加盖厂商公章）</p> <p>支持基于天/周/月的报表订阅并发送到指定邮箱，支持自定义报表内容及自定义报表Logo；（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和提供安全报表并加盖厂商公章）</p>
集中管理	<p>防火墙支持接入集中管理平台，实现多设备的统一管理和数据分析，集中管理平台应支持硬件和云端两种部署方式；（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集中管理平台支持以地图方式通过不同颜色展示全网防火墙健康、离线、告警状态，同时可展开省、市、区等多级分支，支持展示24小时内告警的防火墙设备和展示实时异常的防火墙；（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在集中管理平台通过分组的方式管理不同的防火墙设备，支持展示防火墙的名称、状态、版本号、关联模板、在线用户、带宽和硬件资源利用率、上下行流速、地理位置等；（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通过集中管理平台统一配置网络策略，包括但不限于地址转换NAT、SNMP、流量管理等、保障基础网络；（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通过集中管理平台统一配置业务安全策略，包括但不限于ACL、IPS、僵尸网络、内容安全、WAF等保障业务安全；（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通过集中管理平台统一配置用户安全策略，包括但不限于ACL、IPS、僵尸网络、内容安全等保障用户安全；（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支持在集中管理平台上展示多台防火墙的告警状态，包括但不限于网络告警、离线告警、授权告警、资源告警，支持查看单次告警事件的详情包括但不限于开始时间和持续时间、告警状态和告警分类级别等；（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p> <p>支持按月/周/天的时间维度在集中管理平台上展示多台防火墙的</p>

	运维状态,包括但不限于告警问题综述趋势,防火墙告警排行,防火墙告警类型分布、离线防火墙时长、防火墙资源(CPU、磁盘)利用率排行;(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高可用性	支持VRRP协议的双机部署,双机支持A/S, A/A方式部署; 支持配置同步,会话同步、用户状态同步、OSPF路由同步; 支持双机热备的双机部署,支持心跳线冗余;
系统配置管理	支持场景化的配置向导功能,可以选择不同的部署方式以及使用场景实现产品的快速实施;(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以安全策略模板方式快速部署安全策略,安全策略模板支持默认模板和自定义模板等多种格式; 支持安全策略一体化配置,通过一条策略既可实现不同安全功能的配置; 支持管理员权限分级,支持安全管理员、审计员、系统管理员三种权限; 支持自动备份配置,可通过自动备份中快速恢复系统配置以防止管理员误操作风险,至少保存一个月的配置快照; 支持修改TCP,UDP和ICMP协议的连接超时时间; 支持包括基础事件、设备健康检查、防火墙日志、系统状态、安全等告警,支持邮件、短信的告警方式; ★支持页面定制,并开放HTML源码供管理员快速完成定制工作,包括快速更换企业Logo、公告文件、发现病毒、Web认证、修改密码、认证结果、禁止访问等,贴合管理员的安全管理工作。(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定向数据流分析进行故障排查,可自定义数据流的源IP、目的IP/域名、协议;(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设备排障界面图形化展示丢包信息包含出入接口、阻断具体模块、相关策略、原因和排障建议;(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具备技术支持工具,支持获取设备黑盒信息,支持通过输入授权码直接获取远程技术支持,支持一键生成设备巡检报告;(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二、项目其他要求

厂商资质	▲ 厂商软件研发实力需通过CMMI L5认证 (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 厂商应是国家互联网应急响应中心网络安全应急服务国家级支撑单位; 厂商需是中国反网络病毒联盟ANVA成员单位; 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共享平台(CNVD)技术组成员;
------	--

	<p>要求厂商是微软安全响应中心 (Microsoft Security Response Center) 发起的MAPP (Microsoft Active Protection Program) 计划成员, 可在微软发布每月安全公告之前获得微软产品的详细漏洞信息, 为用户提供更及时的安全防护;</p> <p>厂商需是CSA云安全联盟会员单位;</p> <p>厂商需是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NVD技术支撑单位;</p> <p>厂商售后服务体系通过ISO9001认证;</p>
<p>产品资质</p>	<p>产品应具备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p> <p>产品应具备ISCCC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p> <p>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评证书 (EAL3+);</p>
<p>产品成熟度要求</p>	<p>要求所投防火墙产品符合公安部第二代防火墙标准 (GA / T 1177-2014) 的要求, 并提供公安部颁发的第二代防火墙销售许可证;</p> <p>▲要求所投防火墙产品连续4年入围Gartner企业级防火墙魔力象限; (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p> <p>要求所投防火墙产品在IDC 2017年集成类防火墙(UTM)市场占有率排名前三;</p>

三、项目服务地点: 采购人(用户)指定地点

四、付款方式:

1. 合同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额的40%。
2. 总体验收合格后, 15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
3. 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成交人名称一致且为同一主体。
4. 成交人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 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 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 而导致采购人逾期付款的, 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五、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年月

六、验收要求:

成交人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一切条件、资料及相关费用。成交人须提供完善的系统文档(纸质, 电子)并接受咨询, 由成交人、采购人和监理单位共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双方签名盖章予以确认。

七、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叁年, 质保期内成交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
2. 质保期内, 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 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 须提供常设7天×24小时热线服务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 这些机构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 2小时内到达现场, 24小时内处理完毕(官网上必须可查询到办事机构地址)。若主要设备的故障在24小时内仍未处理完毕, 中标供应商必须免费提供相同档次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 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业务。

八、安装、调试

1. 成交人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 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2.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 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 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 整机无污染, 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 在中国境内

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3. 货物为原厂商(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 成交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第五章合同通用条款

甲 方（采购人）：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成交供应商）：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见证单位：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电 话：0757-83126189 传 真：0757-82917389

根据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

二、 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
2. ……
3. ……

三、 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 服务期限（项目完成期限）

1. 首年服务期限是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 在项目需求内容不变、经费金额变动幅度不超过10%、乙方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服务的情况下，次年起可按自然年度进行续签。

五、 付款方式

1. 合同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40%。
2. 总体验收合格后, 15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
3. 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成交人名称一致且为同一主体。
4. 乙方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 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 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 而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 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六、 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 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 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七、 保密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 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 否则, 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 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 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 1) 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 甲方不得将由乙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 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 2)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 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乙方的财产。如果乙方有要求, 甲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乙方。

八、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 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 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15天以上(含15天)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 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 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 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九、 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 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 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 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 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 其它

-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 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 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否则, 应承担相应责任。
-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 合同生效:

- 1) 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 合同壹式份, 其中甲乙双方各执份, 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包装封面参考

响 应 文 件

报价信封

正本

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响应供应商地址:

(年月日时分)之前不得启封

响应文件目录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文 件 名 称	提交情况		页码 范围	备注
		有	无		
一、初审文件					
1	磋商函				
2	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6	实质性条款响应一览表及其附件				
7	……				
二、技术文件					
1	报价表（首次报价）				
2	服务内容及服务方案				
3	政策适用性说明及其附件（如有）				
4	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三、商务文件					
1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2	2016年1月1日至今同类业绩经验一览表				
3	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成员一览表				
4	企业荣誉				
5	用户需求响应一览表				
6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7	退磋商保证金说明				
8	磋商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				
9	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资料				

磋商函

致: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_____ (项目名称) 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地址) 作为响应供应商已正式授权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全名、职务) 为我方签名代表, 代表我方提交响应文件进行磋商。

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 自愿参加磋商, 并已清楚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并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磋商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磋商被接受, 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 本磋商始终有效。本磋商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附件, 包括澄清 (如有) 及参考文件, 我们完全理解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我们同意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磋商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招标采购单位与磋商小组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磋商或其它任何磋商, 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磋商和最低磋商报价不是被授予成交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 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磋商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 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 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 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 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 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 一律由我公司 (企业) 承担。
8. 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 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 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9.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 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

单位（如有）和采购代理机构。

10. 所有有关本次磋商的函电请寄：_____（响应供应商地址）_____

备注：本磋商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响应供应商名称：

响应供应商公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_年___月___日发布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磋商，并声明：本公司（企业）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以上须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

本公司（企业）已清楚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本项目其他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响应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	

承诺函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单位地址：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响应有效期相同。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地址：

签发日期：

实质性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带“★”的实质性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号条款描述	响应供应商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1				见《响应文件》 第页至页

备注：本表中“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职务：日期：

报价表
(首次报价)

响应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元)
1					
2					
.....					
1					
2					
.....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历天内			
磋商总报价(人民币元):		小写: RMB 大写: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日期:

备注:

-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 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如: 小写: RMB1230000, 大写: 壹佰贰拾叁万元整。
- 磋商总报价为各小计之和, 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3. 此表须附在正、副本的响应文件中。
4. 磋商报价要求具体见第七章“磋商报价”要求。
5. 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报价应包括投标产品价、增值税、其它税、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
6. 各响应供应商可自行保留一份《首次报价》，以便谈判报价时参考用。
7. 本报价应详细列出所有分项报价项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及谈判总报价，如未按要求列出，则按最后报价中谈判总报价与首次报价中谈判总报价的下浮比例确定所有分项报价项的具体报价。

格式6

政策适用性说明（如有）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介绍说明如下：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 比重(累计%)
小型、 微型					
企业	行 业： _____ ；				
产品	营业收入（万元）： _____ ；				
	资产总额：（万元）： _____ ；				
	从业人员（人）： _____ ；				
	注：				
	1) 如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同一内容的数据填写不一致的，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2) 最后报价中小型、微型产品“金额占总报价比重（累计%）”视作不变，以此表中				

	的比重参与价格扣除。
说明	

注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日期:

《政策适用性说明》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供应商认为其为中小企业的应提交本函及《政策适用性说明》，明确企业类型，
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 2、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服务方案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 1 服务方案
- 2 保密制度和保密措施
- 3
- 4 详细的合同项下提供服务的执行时间表及其实施措施，明确标注出影响合同执行的关键时间及因素；
- 5 须采购人配合事项；
- 6 响应供应商认为对磋商有利的其他资料。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日期：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 电话号码：
2. 地 址： 传 真：
3. 注册资金： 经济性质：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5. 营业注册执照号：
6. 公司简介

文字描述：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技术力量、财务状况、管理水平等方面进行阐述。

二、 响应供应商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如以上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日期：

2016年1月1日至今同类业绩经验一览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总价	签约或完成时间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6						
7						
8						

备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职务：日期：

2016年1月1日至今项目负责人担任同类业绩

响应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总价	签约或完成时间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6						
7						
8						

备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职务：日期：

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成员一览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拟担任职务或 承担工作内容

备注: 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响应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职务: 日期:

用户需求响应一览表

说明：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用户需求书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描述	响应供应商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1			
2			
3			
4			
5			
6			
7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职务：日期：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 在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的招标中如获中标, 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 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 我公司将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如我公司违反上款承诺, 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 同意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办理支付手续, 扣除我公司提交的全部投标保证金, 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招标代理服务费发票开具须知

发票类型 (请在对应的“□”打“√”, 且只能选择其中一项)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如选择“增值税专用发票”, 则投标时必须提供以下资料信息, 且密封于“开标信封”内:		
1、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加盖单位公章;		
2、客户的开票资料(单位名称、纳税人识别号、地址、电话、开户行全称及账号), 加盖单位公章。		

附: 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账号:

收款人名称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佛山分行禅建支行
账 号	4400 1664 3010 5300 4920

温馨提示

- 1) 投标时，响应供应商必须确认“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开具的发票类型。
- 2) 响应供应商中标后，我司将按该响应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确认的发票类型作为开具发票类型的依据；若响应供应商投标时未确认，则视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 3) 因响应供应商投标时确认的发票类型有误或未确认，我司将不予更换发票类型。

退磋商保证金说明

特别提醒：

响应供应商缴纳的磋商保证金，原则上，我司按保证金汇入的原账户退还，响应供应商必须填写原来汇入我司保证金账户时的账户信息。

我方为（项目名称）的投标（项目编号为：）所提交的磋商保证金（大写金额）元，请贵司退还磋商保证金（小写金额）元，请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人名称			
收款人地址			
开户银行 (具体到XX银行XX支行)		联系人	
账 号		联系电话	

备注：此表须附在开标小信封中。当响应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或中标结果通知书，申请退还磋商保证金时，招标采购单位按其提供的“退磋商保证金说明”，按规定退还响应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为及时退还响应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若存在以下三种情形的，则按以下规定执行

1. 单位名称变更

A. 若响应供应商投标后，其单位名称变更，退还其磋商保证金时，除提交变更后的账户信息外，还需附工商部门打印的变更信息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B. 若响应供应商只变更营业执照信息，没有及时变更银行账户的，只需提供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 收支两条线

若响应供应商属于资金收支两条线的情况，则以上账户信息必须是其单位收款账户的信息，响应供应商需附上收支两条线的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3. 标前确定不参加投标

若响应供应商已汇入磋商保证金，但不参加投标时，请务必在项目开标前将该《退磋商保证金说明》按规定填写完整盖章后，传真到：0757-82917389。

响应供应商（公章）：

日期：

第七章磋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磋商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2 监管部门及招标采购单位

2.1 监管部门指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2 招标采购单位指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2.3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磋商资料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财政性资金或资金来源已落实。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或全部资金用于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2.4 采购代理机构指按照规定办理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的代理机构。本次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和传真见**投标资料表**。

3 关于响应供应商及成交供应商

3.1 响应供应商是响应磋商并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

3.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2.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2.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2.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7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响应供应商才能参加磋商。

3.2.8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同一个项目（包组）的竞争。

3.2.9 符合第一章磋商邀请“合格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的特殊条款。

3.3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供应商。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4.1 “货物”是指响应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

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4.2 “服务”是指响应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其中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物，及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和其它伴随服务。
- 4.3 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或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标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
- 4.4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5 响应供应商应保证本项目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响应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5 投标费用

- 5.1 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6.1 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11〕124号）和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粤财采购〔2011〕15号的有关精神和要求，除非**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本项目实施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6.2 投标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供应商履行支付磋商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保证担保。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发生的撤回响应供应商，或中标后因自身原因不签署政府采购合同等行为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
- 6.3 履约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供应商支付履约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提供的保证担保。成交人未按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约定履行担保责任。供应商可以自行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 6.4 融资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供应商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供应商可以自

愿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履约进行融资。

- 6.5 专业担保机构的选择。除非**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必须选定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东莞市金鼎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任一家作为专业担保机构。
- 6.6 供应商可以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并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作为响应供应商的附件。
- 6.7 供应商可以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7 其他

- 7.1 所有时间均为24小时制北京时间，所有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特别注明除外）。
- 7.2 供应商（投标人）向我司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公司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 8.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8.2 要求提供的货物或服务、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

竞争性磋商文件共七章，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磋商资料表

第三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第五章 合同通用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 磋商须知

- 8.3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

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8.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所有。

9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9.1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以主动地或在解答响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时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更正)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及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供应商,报名及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更正)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传真有效)予以确认,如在24小时之内无书面回函则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澄清或修改(更正)不足5日的,但可能不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在征得当时已报名及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供应商同意并书面确认(传真有效)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9.2 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潜在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9.3 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10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答疑或现场考察

10.1 除非依本须知9.1规定的有必要时或磋商资料表中另有规定,不举行项目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如举行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的,则按以下规定:

10.1.1 在磋商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10.1.2 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需在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代表于上述的时间和地点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10.1.3 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供应商如不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磋商的语言

- 11.1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供应商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2 响应文件的构成

- 12.1 响应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初审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编排顺序参见响应文件格式。
- 12.2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13 响应文件的编写

- 13.1 响应供应商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磋商函、报价表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所有内容。
- 13.2 响应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磋商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可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响应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 13.3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3.4 如果因为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而给磋商造成困难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14 磋商报价

- 14.1 响应供应商应按照“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中采购项目技术或服务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报价表的要求报出价格。报价总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总价中不得缺漏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报价总价中。
- 14.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响应供应商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响应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响应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应当否决其投标。

- 14.3 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应包含: (适用货物类项目)
- 14.3.1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的货物须包含:
- 14.3.1.1 投标产品价;
- 14.3.1.2 除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 还应包括对以下①、②两项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 ① 报价的货物在制造或组装时使用的部件和原材料是从境外进口的; 或
- ② 报货架交货价的货物是从境外进口的。
- 14.3.1.3 报**投标资料表**中列出的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和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
- 14.3.2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提供的货物须包含:
- 14.3.2.1 投标产品价;
- 14.3.2.2 除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 如果**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 还应包括货物从境外进口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 14.3.2.3 报货物境外离岸价格、国外运输费、国外运输保险费;
- 14.3.2.4 报**投标资料表**中列出的其他伴随服务费用和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
- 14.4 报价表内容应包含: (适用服务类项目)
- 14.4.1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全部服务所需的费用;
- 14.4.2 磋商报价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费用;
- 14.4.3 磋商报价均应包含所有的税费;
- 14.4.4 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 14.5 投标报价为本次磋商内容的费用, 即为合同价, 不得在成交后提出任何增加费用要求, 响应供应商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相关风险性因素。
- 14.6 响应供应商在成交并签署合同后, 服务期限内出现的任何遗漏, 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14.7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 14.8 响应供应商根据本须知“报价表内容应包含”规定将报价分成几部分, 只是为了方便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 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 14.9 除**磋商资料表**中另有规定, 响应供应商所报的磋商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

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磋商而予以拒绝。

14.10 除**磋商资料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磋商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14.11 除**磋商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本次磋商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15 投标货币

15.1 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6 联合体投标

16.1 除非**磋商邀请**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磋商邀请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16.1.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本须知“合格的响应供应商”的一般规定,并至少有一方符合满足“合格的响应供应商”的特殊条款要求;

16.1.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6.1.3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共同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或包组)中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或包组)磋商;

16.1.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响应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响应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6.1.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6.1.6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7 证明响应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7.1 响应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如果响应供应商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联合体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磋商报价无效。

17.2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本须知定义的合格响应供应商。

18 证明货物或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 18.1 响应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磋商的货物或服务的合格性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8.2 证明货物或服务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18.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服务主要内容、方案、质量、标准指标等的详细说明；
- 18.2.2 货物正常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适用货物类项目）
- 18.2.3 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货物或服务内容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或服务已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采购内容与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采购内容与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响应供应商须提供所投服务的具体参数值。响应供应商在阐述时应注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采购内容、要求和标准，响应供应商在磋商中要实质上满足或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19 磋商保证金

- 19.1 响应供应商应按**磋商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期限缴纳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19.2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成交的响应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招标采购单位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9.3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9.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19.4.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19.4.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19.4.3 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19.4.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19.4.5 成交供应商未按本须知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19.4.6 依法取消成交资格；
- 19.4.7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

违反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9.4.8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0 磋商有效期

20.1 磋商应自**磋商资料表**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并在**磋商资料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足的磋商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视为无效响应。

20.2 特殊情况下, 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 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响应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响应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 其磋商保证金将予以退还, 但其磋商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响应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磋商, 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 本须知有关磋商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21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1.1 响应供应商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电子文件和**磋商资料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 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 以正本为准。

21.2 响应文件的签署

21.2.1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响应文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副本可以复印, 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21.2.2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 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22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2.1 响应供应商应单独提交一个密封信封, 并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信封”的字样, 内容包括报价表、磋商保证金缴付凭证、电子文件和退磋商保证金说明函, 若本项

目（或包组）接受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投标，应将各方共同签署的《联合投标协议》和《投标联合体授权主体方协议书》一并提交。“报价信封”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响应文件封装：

22.2.1 清楚写明响应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22.2.2 注明磋商邀请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号（如有）和“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22.3 如果未按本须知前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23.1 响应供应商应在**磋商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至**磋商资料表**中指定的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招标采购单位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绝。

24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撤销

24.1 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和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时点之后，响应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4.2 除响应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之前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的情形外，响应供应商在投标截止后或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不可撤销其投标。否则，不予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五、竞争性磋商流程

25 响应文件的拆封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

25.2 响应文件拆封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进行，拆封地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预先确定的开标地点。

25.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全体响应供应商对全部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

查。

26 磋商小组

26.1 磋商由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按政府采购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相关专业的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构成将按照**磋商资料表**中确定。磋商小组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2 磋商小组名单在磋商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26.2.1 磋商小组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26.2.2 参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论证的；

26.2.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6.2.4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26.2.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26.2.6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6.2.7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7 磋商过程

27.1 磋商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评审。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7.2 资格、符合性评审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的《资格性、符合性评审表》，未能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响应，磋商小组应当现场告知有关供应商。只有全部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条款中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对投标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27.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以响应供应商签到顺序为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7.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27.5 在磋商中,磋商小组及有关当事人应当严格遵守保密原则,任何人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27.6 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27.7 如出现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由磋商小组视磋商进程决定)。
- 27.8 最后报价对所有响应供应商进行公开唱出。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7.9 对成交供应商的价格出现明显低于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磋商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 27.10 报价修正误差的原则如下:
- 27.10.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7.10.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7.10.3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27.11 磋商小组按上述修正误差的原则调整的价格对其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报价将被拒绝。
- 27.12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27.1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 27.13.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7.13.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7.13.3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27.14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 27.15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 27.16 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产品可有两家及以上响应供应商参与竞争，两家及以上响应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主要标的品牌相同，或相同产品价格总和均超过各自投标总价的60%，按一家响应供应商计算。

28 评审方法和标准

- 28.1 磋商结束后，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8.2 磋商小组将按照**投标资料表**中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中的评审标准进行评标。
- 28.3 除**磋商资料表**另有规定的，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节能产品；（2）环保产品；（3）投标报价（由低到高）；（4）技术部分（或技术商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5）技术部分（或技术商务部分）评审项目中分值权重占技术部分（或技术商务部分）总分值权重由高到低的次序（得分由高到低）。除**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的，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
- 28.4 磋商小组提交评审报告和推荐成交意见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在规定时间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28.5 评审结果确定后，采购人根据需要通知评标委员会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在2个工作日内，按响应文件中所列清单中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和其他文件的原

件送采购人核对与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是否一致。采购人在接到原件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核对没有不一致的，须确认成交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第一中标候选人没有按约定提交原件的，报监管部门核实后按按虚假应标处理。

29 确定成交结果

29.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布采购信息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不在成交名单之列者即为未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29.2 成交结果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9.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0 询问、质疑、投诉

30.1 询问

30.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30.1.2 招标采购单位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0.2 质疑

30.2.1 质疑期限：

30.2.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注：供应商购买采购文件之日早于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则以供应商购买采购文件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否则，以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

30.2.3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0.2.4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0.2.5 提交要求：

30.2.5.1 以书面形式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质疑。

30.2.5.2 质疑书内容：应包括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明确

的请求、供应商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供应商递交质疑书时需提供质疑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及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0.2.5.3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30.2.5.4 招标采购单位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30.2.6 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0.3 投诉

30.3.1 质疑供应商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六、授予合同

31 合同的订立

31.1 除非磋商资料表另有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1.2 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成交人放弃中标、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1.3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的内容除外。

- 31.4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监管部门备案和有关部门备案。

32 合同的履行

- 3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 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 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 以书面形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 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 以书面形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3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可以与响应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 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33 履约保证金

- 33.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磋商资料表规定的金额, 采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4 招标代理服务费

- 34.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资料表中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 将不予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 34.2 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100万元以下	1.5%	1.5%
100~500万元	1.1%	0.8%
500~1000万元	0.8%	0.45%
1000~5000万元	0.5%	0.25%
5000万元~1亿元	0.25%	0.1%
1~5亿元	0.05%	0.05%
5~10亿元	0.035%	0.035%

10~50亿元	0.008%	0.008%
50~100亿元	0.006%	0.006%
100亿元以上	0.004%	0.004%

例如: 某货物招标成交金额为850万元, 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begin{aligned} &100\text{万元} \times 1.5\% = 1.5\text{万元} \\ &(500-100)\text{万元} \times 1.1\% = 4.4\text{万元} \\ &(850-500)\text{万元} \times 0.8\% = 2.8\text{万元} \\ &\text{合计收费} = 1.5 + 4.4 + 2.8 = 8.7\text{ (万元)} \end{aligned}$$

例如: 某服务招标成交金额为 850 万元, 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begin{aligned} &100\text{万元} \times 1.5\% = 1.5\text{万元} \\ &(500-100)\text{万元} \times 0.8\% = 3.2\text{万元} \\ &(850-500)\text{万元} \times 0.45\% = 1.575\text{万元} \\ &\text{合计收费} = 1.5 + 3.2 + 1.575 = 6.275\text{ (万元)} \end{aligned}$$

34.3 经依法取消成交资格的, 招标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

1: 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采购人单位名称）：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项目采购编号：）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年月日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可根据质疑内容增加或删除)

采购:

我公司依法参与了(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年月日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等规定,我认为(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项目的采购活动中,(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特提出质疑。

一、我认为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司权益,具体事项如下(每个质疑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质疑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 质疑采购文件

1. 质疑内容采购文件页,内容“ ” 损害了我公司权益

事实依据: _____(证据见附件第 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采购文件做如下修改:

我方对采购文件其他内容无质疑。

() 质疑采购过程

1. 于年月日,在进行的(收取采购文件(样品)、开标、谈判)过程,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 _____(证据见附件第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

我方对其他采购过程无质疑。

() 质疑采购结果

1. 于年月日公布的中标(成交)结果,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 _____(证据见附件第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

我方对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其他内容无质疑。

二、为维护我公司的合法权益，现要求贵方就上述质疑事项依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在限期内作出回复。

质疑供应商：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名或盖章），职位：

项目联系人： 电话（手机/座机）：

地址：邮编：

电子邮箱： 传真：

年月日

备注：

1. 每个质疑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质疑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2.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三条，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有本人签名；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不按上述要求拟写的质疑函，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可能不予受理。